

四旬期第三主日
格前 10:1-6,10-12

讀經一 出 3:1-8,13-15
讀經二 格前 10:1-6,10-12
福音 路 13:1-9

釋義

保祿寫格林多前書的其中一個目的，是為答覆信友向他所提出的一些問題（7:1-16:4），問題之一是論及祭肉（8:1-11:1）。保祿首先指出為免軟弱的兄弟絆倒，信友不宜吃祭肉（8:1-13）；繼而說明他自己如何以身作則，甘願犧牲自己，為傳福音（9:1-27）；並引古鑑今，以史實勸信友不要參與外教祭獻（10:1-22），最後是有關吃祭肉的規則（10:23-11:1）。

保祿時代的格林多人，以奢華淫蕩的生活聞名，並且敬拜邪神。本主日的讀經二就是記載保祿藉以民出埃及的歷史，作為格林多人的借鑑。

首先，保祿把過紅海視為聖洗聖事的預象（1-2）。當以民逃離埃及時，被法郎和他的士兵追趕。當法郎走近時，以民抱怨梅瑟將他們從埃及領出來：他們甘願服侍埃及人，也不願死在曠野裏。天主卻藉雲柱將埃及軍營和以色列軍營隔開，使彼此不能接近。天主後來又命梅瑟向紅海伸手，把海水颳退，以民便在海中乾地上走過（出 14）。以民得到重生，再沒有後顧之憂，在他們面前展開了一條平坦的康莊大道，走向幸福自由的大道。藉著基督的洗禮，我們得以重生，踏上天國的路。

保祿把瑪納視爲聖體聖事的預象（3）。進入曠野後，以民忘記了天主如何將他們從埃及領出來，不時抱怨天主。當沒有食物時，以民回想在埃及過的雖然是寄人籬下的奴隸生活，卻有足夠的肉食，物質的生活，口福的享受，比現在好得多。天主遂從天降下瑪納養活他們，直至他們進入預許的福地爲止（出 16:9-36）。耶穌是自天而降的神糧，養育新約的子民，直至他們進入永恆的天鄉。

保祿又指出耶穌是磐石（4）。以民雖再三目睹天主的大能，但沒多久又故態復萌。由於缺乏食水，以民再次抱怨梅瑟將他們從埃及領出來，使他們渴死在曠野，更差點用石頭砸死梅瑟。天主命梅瑟用他多次在埃及爲顯上主的德能所用過的手杖，打擊在曷勒布的一塊石頭，使石頭流出水來，給以民飲用（出 17:1-7）。耶穌就是那塊石頭，因爲天主站在那石頭上（出 17:6），祂就是賜人活水的磐石。

最後，這班曾經紅水洗禮，以及得到瑪納和水作爲日用糧的以民，終未能進入福地，因爲他們不是真心歸向天主。相反，他們好逸惡勞，每當遇到困境，便怨天尤人，時常眷戀在埃及的生活。保祿指出這段歷史正好作爲格林多人的借鑑，警告他們雖已領受基督的聖洗和體血，但若他們繼續糜爛的生活，他們的結局就如以民的祖先一樣（5-6,10-12）。

生活實踐

天主是公義仁慈的，今日的讀經一記載：由於天主看見自己的子民在埃及所受的痛苦，聽見他們因工頭的壓迫而發出的哀號，遂召叫梅瑟去拯救百姓脫離埃及人的手，領他們到一個美麗寬闊、流奶流蜜的地方（出 3:7-8）。可惜以民中有許多善忘的人，對天主缺乏信心，常因遇到逆境而抱怨，最後死在曠野裏。

然而，公義仁慈的天主不願意看到世人跌倒，卻不斷給予痛悔己罪的機會。福音則藉史羅亞塔倒下而壓死十八人的事，鼓勵世人要珍惜悔改的機會。讀經二藉以民出埃及的歷史，勸導我們要誠心回頭改過，並以不結果的無花果樹作比喻，指出如果我們死不悔改，必招致公義仁慈的天主的義怒和懲罰。

是的，我們並不因為接受了洗禮便可確保進入永福的天國。最重要的是，在因著聖洗獲得罪赦後，依靠聖洗聖事這莫大的恩寵，保持心靈上的純潔，不貪圖安逸，不受罪惡的玷污，才可得到永生。